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程培倫

電話：05-3620123#8421

傳真：05-3622885

電子信箱：peilu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鎮平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業字第11300659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30065971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3006597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「客語新校歌運動」13首創作歌曲音檔資料(如附件)，提供無償授權使用，請踴躍利用播放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3年3月13日客會傳字第11368000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歌曲係客家委員會邀請13組客家創作音樂人，結合客庄中小學駐校創作，於校園傳唱，讓學生同儕間一起練唱，沈浸於客家音樂之中，也提升大家對母語及在地文化的認同。共創共演成果發布後，引起許多回響，為擴大推廣效益，業徵得創作者同意無償提供使用。
- 三、為落實國家語言發展法之精神，期藉由客語歌曲播放推廣，促進客語多樣性表現，全面提升客語露出比例。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客家文化協會

副本：民政處自治事業科



教務處

113/03/20



1130001094